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查核所屬機關學校性平業務內部控制實施評核表

學校名稱：_____ 年度：_____ 抽查人員：_____

查 證 事 項	機關自評			查核結果		
	是	否	說 明	是	否	說 明
一、學校網站設置性別平等教育網專區						
二、學校性別平等教育網專區資訊包含以下資料						
(一) 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章程						
(二)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						
(三) 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名單						
(四) 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及課程						
(五) 教師實施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成果						
(六) 教職員工完成性別平等研習比例						
(七)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						
(八) 校園性別事件收件單位聯繫管道						
(九) 校內完成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知能培訓人數						
三、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組織運作						
(一) 置委員5人至21人，採任期制，以校長為主任委員。						
(二) 女性委員占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。						
(三) 每學期應至少開會一次，並由專人處理有關業務。			專人職稱為：_____ _____			
四、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及活動前，填具「臺北市各級學校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自我檢核表」（包含正式課程、非正式課程及晨光時間課程），並核章留校備查。						
五、教職員工之職前教育、新進人員培訓、在職進修課程，納入性別平等教育之內容。						
六、鼓勵校內人員參加校內外處理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研習，校內取得調查知能高階培訓結業證書至少1人。						
七、處理校園性別事件時，逐案填寫臺北市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程序檢核表。						
查核結果：						

備註：請先行查填完竣，於受查日遞交查核人員憑辦。

填表人：	單位主管：	機關首長：
填表日期：	主辦會計：	
聯絡電話：		